

平陽省人民委員會
醫療廳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
獨立 - 自由 - 幸福

第：2303/SYT-NVY 號
有關引導公司/企業參加生產條件各項管
控措施

平陽，2021 年 9 月 21 日

敬致：各縣、市社、市人委會

執行 Covid-19 防控指導委會 2020 年 5 月 27 日第 2194/QĐ-BCĐQG 號決定有關頒行“為勞工引導 COVID-19 疫情防控及評估在工作地點及宿舍之漫延危機”；醫療部 2021 年 6 月 05 日第 2787/QĐ-BYT 號決定有關頒行“在生產、經營單位、工業區有感染 COVID-19 時引導各疫情防控方案”；2021 年 7 月 14 日第 3416/QĐ-BYT 號決定有關頒行引導由 COVID-19 新冠病毒之診斷與治療；2021 年 7 月 30 日第 3638/QĐ-BYT 號決定有關頒行引導暫時監督及 COVID-19 防控；2021 年 8 月 04 日第 6288/BYT-MT 號公文有關減少醫療隔離時間對於已接種足夠 COVID-19 疫苗之入境者；2021 年 8 月 06 日第 6386/BYT-MT 號公文有關適用對於從有 COVID-19 疫區區域回來者之疫情防控措施；2021 年 9 月 02 日第 1305/CĐ-BYT 號公電有關加強 COVID-19 疫情防控之檢測工作；

執行 2021 年 8 月 05 日第 3763/UBND-VX 號公文有關減少集中醫療隔離時間對於已接種足夠 COVID-19 疫苗之入境者；2021 年 9 月 04 日第 4419/UBND-VX 號公文有關執行醫療部 2021 年 9 月 02 日第 1305/CĐ-BYT 號公電；2021 年 9 月 04 日第 4423/UBND-KT 號公文有關在執行第 16/CT-TTg 號指示期間管理車輛及人民來往之方案；2021 年 9 月 05 日第 4437/UBND-TH 號公文有關在社交距離後新正常情況下建立再重新啟動各經濟社會活動計劃、方案；2021 年 9 月 09 日第 4547/UBND-VX 號公文有關新正常情況下恢復平陽省人委會之經濟社會各活動；

執行省委之領導，省人委會於 2021 年 9 月 19 日及 20 日 Covid-19 防控指導委會之交班會議，醫療廳引導省區內各公司/企業獲參加生產之條件及人民獲允許出外之條件如下：



1. 在各公司/企業獲參加生產之條件：

公司/企業想組織生產（包括依“三就地”模式生產）必須具備以下各條件：

- 100%工人、勞動者參加生產必須獲接種COVID-19疫苗（足夠2劑或一劑至少14天）。
- 在進入公司/企業之前，工人、勞動者必須獲檢測至少02次快速檢測（若以PCR檢測更好）第一天及第4天呈陰性結果；
- 進入公司/企業後，勞動者必須獲安排在臨時隔離地點至少3天，於第3天快速檢測（若以PCR方法檢測更好）呈陰性。此時工人、勞動者才可參加生產活動。
- 在組織生產期間公司/企業必須嚴格執行5K。
- 在生產過程中，必須每週進行一次快速檢測（每7天一次）。
- + 若結果陰性：可繼續參加生產。
- + 若結果陽性：立即隔離此場合。立即報告社醫療站或縣醫療中心取樣檢測，寄予有檢測能力單位肯定以進行檢測。
- 追蹤各近接觸（F1）各場合，予以暫時隔離、等待肯定檢測結果。
- 若肯定（PCR）結果陰性：全部返回正常生產。
- 若肯定結果陽性：暫時封鎖車間/區域或全公司/企業。通知醫療中心以引導後續處理方向（隔離、治療F0、追蹤F1、F2；確定封鎖之必要額度等等）。
- 在離開公司/企業返回居住地/留宿地之前：快速檢測，若結果陰性則可返回居住地/留宿地。若結果陽性：按照以上引導處理。
- 其他各內容依第2194/QĐ-BCĐQG號決定及第2787/QĐ-BYT號決定之引導執行。

2. 省區內人民獲允許出外之條件：

2.1. 獲允許出外之各對象不被限制

- 醫療、公安、軍事力量。
- 參加防抗疫力量（已獲接種足夠2劑或一劑疫苗至少14天或已獲康復出院及完成14天居家隔離觀察期之確診者）：
- 各緊急場合：急救、天災、災難。



2.2 已獲接種 2 劑 COVID-19 疫苗或接種第一劑至少 14 天之對象；已獲治療 COVID-19 康復出院及完成 14 天居家隔離觀察期之對象：

a) 可以外出買食品、必需品；診病、治療；進行獲地方政府允許之各活動如：運輸必需貨品、快遞員 (shipper)，進行有關電力、郵政電信、能源、都市衛生之各種服務，參加生產等等。

b) 獲允許流通範圍：

* 在同一個地區範圍 (綠色、黃色、橙色、紅色) 及從低風險地區進入風險較高地區。

- 嚴格執行 5K。

- 必須具備證明流通目的之文件、檔案；出院證明、完成居家觀察期證明；接種疫苗證書等等。

- 回家之後：

+ 嚴格執行 5K。

+ 定期進行快速檢測：綠色地區 7 天/次；其它地區 3 天/次。若結果為陰性 (或上次檢測結果仍有效) 則可繼續外出進行獲允許之各活動。

若檢測結果為陽性：立即報告社/坊/市鎮醫療站、流動醫療站以獲引導。

* 當從風險高地區移轉到風險較低之地區：

- 必須持有 3 天內快速檢測陰性之結果報告 (PCR 檢測更好)；

- 嚴格執行 5K 規定；

- 必須持有證明流通目的之文件、檔案；出院證明、完成居家觀察期證明；接種疫苗證書。

- 回家之後：

+ 嚴格執行 5K。

+ 向社/坊/市鎮之醫療站作醫療申報。

+ 自行居家隔離、觀察至少 07 天。

+ 快速檢測至少 02 次於第 3 及第 7 天。

如檢測結果為陰性才可繼續外出。

如檢測結果為陽性：立即報告社/坊/市鎮之醫療站、流動醫療站以獲引導。



2.3 未獲接種疫苗、正在居家隔離 (F0 或 F1) 之對象；正在各野戰醫院/醫療集中隔離區治療之對象；有危機高者 (65 歲以上及 12 歲以下、肥胖者、有基礎疾病患者)：

不必要時不外出。只能在各緊急情況下外出：急救、轉院、天災、災難。

收件處：

- 如上；
- 醫療廳經理、各副經理；
- 醫療廳網頁；
- 留檔：文書、醫業務。

經理
(已蓋章簽名)

阮鴻章

~ 恒利翻譯, 謹供參考 ~



EVERWIN
SERVICE GROUP
恒利服務集團

23 Ni Su Huỳnh Liên, Phường 10, Quận Tân Bình, TP. Hồ Chí Minh
G3.21.06 Greenbay, Số 7 ĐL Thăng Long, P. Mễ Trì, Q. Nam Từ Liêm, Hà Nội
熱 線: +84 933 341 688 微 信: everwinservice LINE: everwin888